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上海诚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CHENGCH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审 计 报 告

沪诚会审（2018）第 075 号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事项

贵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由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于 2017 年 3 月 2 日出具了沪宏会师报字【2017】第 HFN0180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管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

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上海诚昌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海市武夷路 418 弄
1 号楼 5 楼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大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可耘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2017年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4,400,990.50	8,219,009.86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它流动资产	18			--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44,400,990.50	8,219,009.86	其它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长期负债合计	90		
减:累计折价	32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795,849,624.73	795,849,624.73	负债合计	1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795,849,624.73	795,849,624.73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838,261,515.23	802,079,534.59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2,989,100.00	2,989,100.00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合计	110	841,250,615.23	805,068,634.59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841,250,615.23	805,068,634.5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841,250,615.23	805,068,634.59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单位:元

2017 年

编制单位: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55,030,000.00	61,610,000.00	47,380,000.00	300,000.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113,519.45		346,081.73	
收入合计	11	55,143,519.45	61,610,000.00	47,726,081.73	300,000.00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73,150,000.00		83,360,000.00	300,000.00
其中:	13				
	14				
	15				
	16				
(二) 管理费用	21	845,818.97		547,993.87	
(三) 筹资费用	24				
(四) 其他费用	28			68.50	
费用合计	35	73,995,818.97	-	83,908,062.37	300,000.0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61,610,000.00	-61,610,00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	45	42,757,700.48	-	-36,181,980.64	-
净资产减少额,以“—”					
合计					

47,680,000.00

547,993.87

68.50

84,208,062.37

-36,181,980.64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2017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构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47,630,000.00	116,640,00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现金流出小计	24	-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346,081.73	113,519.45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现金流入小计	8	47,976,081.73	116,753,519.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83,610,000.00	73,15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29		
支付给员工 T. 以及为员工 T. 支付的现金	10	261,953.51	380,956.91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286,108.86	2,964,862.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13	84,158,062.37	76,495,818.97	现金流出小计	3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36,181,980.64	40,257,70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6,181,980.64	40,257,700.4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4,400,990.50	4,143,290.02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219,009.86	44,400,990.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9		
现金流入小计	20	-	-		40		

一、基本情况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下称本单位)是由上海民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出资成立的从事非营利活动的社会组织,于2013年6月20日取得上海市民政局换发的沪民基证字第0114号《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本单位开办资金人民币200万元,法定代表人:艾民,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长宁区淮海西路570号F座106室。业务主管单位:上海市文化广播影视管理局。

本单位业务范围:接受捐赠,资助艺术活动,奖励优秀艺术家,资助公共艺术教育等。

本单位资金来源:开办资金;政府资助;在业务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的收入;境内、外社会团体、机构和个人捐赠的现金、艺术品和其他资产;利息;捐赠;其他合法收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规定,并基于本附注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本单位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 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按照取得时的投资成本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入账。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享有并收到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等收益不确认投资收益,作为冲减投资成本处理;出售短期投资所获得的价款减去出售的短期投资的账面余额/账面价值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按单项投资计提跌价准备。

(七)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期末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八) 接受捐赠的非现金资产入账价值的确定

接受捐赠的非现金资产,如接受捐赠的短期投资、存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按照以下方法确定其入账价值: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如发票、报关单、有关协议等)的,应当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关较大,受赠资产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入账价值;如果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受赠资产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九) 文物文化资产

1.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资产作为文物文化资产。

2. 文物文化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或确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3. 文物文化资产不计提折旧。

(十) 收入核算方法

1、捐赠收入:捐赠收入是指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所取得的收入,对于接受捐赠的现金资产,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收入。对于接受捐赠的非现金资产,如接受捐赠的短期投资、存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按照以下方法确定收入: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如发票、报关单、有关协定等)的,应当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确认为收入,如果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与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相差较大,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收入;如果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受赠资产公允价值确认收入。

2、政府补助收入是指接受政府拨款或者政府机构给予的补助而取得的收入, 对于无条件的政府补助, 在政府补助收到时确认收入; 对于附条件的政府补助, 在取得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3、商品销售收入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单位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 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4、提供服务收入

(1)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 在劳务已经提供, 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 确认劳务收入。

(2)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 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 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5、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专营权、软件、版权等)以及其他非现金资产的使用权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 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单位;(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五、税(费)项

本单位主要税项

- (一) 增值税: 按提供服务收入 3% 计缴
- (二)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缴
- (三)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缴
- (四)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2% 计缴
- (五)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结果通知书》浦税 35-20 所其【2015】1507020890 号文规定, 本单位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免税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六、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无。

七、账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单位: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现金		
银行存款	44,400,990.50	8,219,009.86
合计	44,400,990.50	8,219,009.86

(二)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股权比例	核算方法
上海民睿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	成本法
合计	1,000,000.00	100%	成本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单位认为无需为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三)文物文化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美术藏品	601,851,000.00			601,851,000.00
艺术品(暂估)	193,998,624.73			193,998,624.73
合计	795,849,624.73			795,849,624.73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净资产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838,261,515.23	802,079,534.59
限定性净资产	2,989,100.00	2,989,100.00
合计	841,250,615.23	805,068,634.59

本单位开办资金人民币200万元由上海民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于2010年8月6日以货币资金投入, 并于2010年8月16日经上海长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验资报告: 上长验字(2010)第068号。

(五) 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捐赠收入	47,680,000.00	116,640,000.00
其他收入	346,081.73	113,519.45
合计	48,026,081.73	116,753,519.45

(六)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活动成本	83,660,000.00	73,150,000.00
其中: 公益捐赠	83,660,000.00	73,150,000.00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2017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547,993.87	845,818.97
其中: 服务费	62,000.00	330,484.00
工资福利	316,257.12	382,456.91
社保、公积金	96,505.00	

上海民生艺术基金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697252821K

证照编号 30000000201706200292

名称	上海诚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崇明区建设公路 1357 号 1 幢 263 室 (上海建设经济小区)
法定代表人	何晓亮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9 年 11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11 月 20 日 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 年 06 月 20 日